臺北市103學年度國民小學教育盃跆拳道錦標賽競賽規程會議紀錄

1. 時間：103年12月16日上午9時30分
2. 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2樓會議室
3. 主席：陳文祥校長
4. 出席：臺北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協會競賽組長張盛國及各校代表(詳如簽到表)
5. 紀錄：吳玉明
6. 主席報告：略
7. 決議：
8. 案由：品勢低色階5-8級組，範圍由太極1234章改為123章。

說明：因太極4章較為困難，對於低色階選手不易練習，建議刪除。

決議：在場與會代表全數通過。

1. 案由：經查證若有資料不符時當場取消選手資格；賽後則取消成績不

算，並鑑請臺北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協會針對該教練進行懲處。

說明：曾發現過往比賽中有黑帶組學生報名色帶組，為顧慮公平及安全

性，故增加此條文規定。

決議：在場與會代表全數通過。

1. 案由：增加色帶對練組賽程。

說明：以往國小教育盃對練組賽程，僅安排黑帶組參與，為增加色帶組

小朋友學習興趣，促進跆拳道運動發展，故增加色帶對練賽程。

決議：在場與會代表全數通過。

(四)案由：比賽中為保護選手安全，報名時需有合格教練證以保障學生權益。

說明：比賽核發教練證、比賽管理證，比賽進行中以教練證或比賽管理

證進行進入比賽會場指導學生，此證以報名表單位填寫之教練、

比賽管理製做，現場不可以交給他人使用，若經查獲一律沒收該

證不予補發。此外經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或各縣市委員會(協會)

停權或除名人員不得於比賽中擔任任何職務。

決議：在場與會代表全數通過。

1. 臨時動議：無
2. 散會：10時40分
3. 以下空白